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文件

北碚科局发〔2023〕20号

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

关于申报2023年度北碚区第二批

科研项目的通知

区级相关部门，科研院所，各科技型企业，有关单位：

为加快推进北碚区建设成为重庆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承载区，根据《北碚区科研项目管理办法》（北碚科局发〔2021〕2号）有关规定，结合科技创新大文章、创新报表等重点工作和年度预算，决定组织开展2023年北碚区第二批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23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网上申报受理截止时间：11月30日。

二、项目类别及申报条件

（一）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专项

**1.申报对象：**北碚区域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科研院所、已入库科技型企业，或其他具有科研和科技服务能力的机构。

**2.项目任务：**加大研发投入，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实施科技成果转移转化，2023年12月31日前实现技术合同登记成交额100万元以上。

**3.支持额度：**采取前补助支持方式，一般项目资助强度为3万元至5万元/项，重点项目资助强度为10万元/项。

**4.立项数量：**10项左右。

**5.立项方式：**综合评审后择优立项。

（二）社会事业与管理创新研究专项

**1.申报对象：**北碚区域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和其他具备科研开发、科技服务和决策咨询研究能力的机构。

**2.项目任务：**选择以下任务中的一项开展工作。

（1）重点围绕乡村振兴、卫生健康、现代教育、生态环保、公共安全、智慧城市等社会民生领域，开展公益性关键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示范；

（2）开展科技特色产业发展路径研究、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研究、公共卫生健康研究、高质量发展路径研究等；

（3）开展大型科学技术宣传普及活动3场以上或开发科普作品3件以上，提升居民科学素养。

**3.支持额度：**采取前补助支持方式，每个项目资助强度为3万元。

**4.立项数量：**5项左右。

**5.立项方式：**综合评审后择优立项。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务必认真阅读《北碚区科研项目管理办法》（北碚科局发〔2021〕2号），符合申报条件的单位通过北碚区科技监督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科技监督管理系统）注册申报。系统网址：http://cqbb.cqkjfwpt.com:8000/#/user/login，后续登录时选择“个人、单位用户登录”。

（二）申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按照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如实填报申报书，并出具“科研诚信承诺书”，上传必要的证明材料，网上在线提交，暂不报送纸质材料。通过专家评审拟立项的，项目负责人和申报单位需按要求认真填报任务书并按时提交。

（三）合作协议。有多个单位联合申报项目的，参与单位应签订“科研项目合作协议”，签字签章后作为附件。

（四）现有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2023年北碚区第二批科研项目。同一项目已获市级科技计划立项及财政资金补助的，原则上不予重复补助。

（五）申报监督。凡是发现项目申报过程存在违规违纪或者不当行为的，可以向派驻纪检监察组书面实名反映有关情况。

联系方式：

区科技局资源配置与管理科 曹老师、陈老师

电话：023-68862065，邮箱：bbkw308@163.com

派驻纪检监察组，电话：023-68277037

地址：重庆市北碚区缙云大道6号1幢609室

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

 2023年11月1日

 重庆市北碚区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3年11月1日印发